

博尔格霍夫文库

欧洲卷

(1750—1993)

(卷之三)

帕尔格雷夫世界历史统计

欧洲卷 1750－1993 年

(第四版)

[英] B.R. 米切尔 编

贺力平 译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帕尔格雷夫世界历史统计·欧洲卷：1750—1993年：第四版 / (英) 米切尔编；贺力平译。—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2.4

书名原文：International Historical Statistics Europe 1750-1993
ISBN 7-5058-2914-9

I . 帕… II . ①米… ②贺… III . ①社会经济统计
- 统计资料 - 世界 - 1750 - 1993 ②社会经济统计 - 统计
资料 - 欧洲 - 1750 - 1993 IV . C8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09082 号

责任编辑：凌 敏

责任校对：董蔚挺

版式设计：代小卫

技术编辑：李长建

帕尔格雷夫世界历史统计

欧洲卷 1750—1993 年

(第四版)

[英] B.R. 米切尔 编

贺力平 译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036

总编室电话：88191217 发行部电话：88191540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esp.com.cn

北京天宇星印刷厂印刷

三佳集团装订厂装订

880×1230 16 开 65 印张 1000000 字

2002 年 10 月第一版 2002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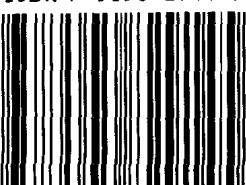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7-5058-2914-9/F·2281 定价：200.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ISBN 7-5058-2914-9



9 787505 829145 >

中文版说明

一、本书是三卷本《世界历史统计》的“欧洲卷”，覆盖了欧洲全部主要国家和政治体自1750年以来社会经济基本指标的可查连续统计数据。连同该书的“亚洲、非洲和大洋洲卷”以及“美洲卷”，《世界历史统计》是国际学术界第一本全面覆盖近代以来并延续至今的世界各地区和各主要国家及政治体的详尽统计数据汇编，可广泛用于经济研究、历史研究和国际研究等所有社会科学领域，毫无疑问将成为社会科学各学科的研究者和学习者必不可少的参考工具书。

二、《世界历史统计·欧洲卷》的全部统计指标分为十大类，它们是：

- A 人口和生命统计
- B 劳动力
- C 农业
- D 工业
- E 对外贸易
- F 交通通讯
- G 财政金融
- H 物价
- I 教育
- J 国民账户

在每一大类标题下细分各个具体的统计指标，例如：除了全国人口数之外还有国内地区人口数统计指标；工农业产量统计数据分别按基本产品划分；“财政金融”包括银行体系和政府税收；“国民账户”除了有各国国内生产总值，还有各国各主要产业部门的比重以及对外收支数据，等等。除了这些全书统一编排的统计数据之外，编著者还根据所掌握到最新统计发现和研究资料，针对若干国家或若干时期补充列出参考性数据，帮助读者进一步了解相关信息。

三、对那些同时对国际历史统计和当代国际统计感兴趣的读者来说，本书可与其他一些普及性连续统计物结合在一起使用。联合国及其国际经济机构（包括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世界贸易组织、国际劳工组织等）以及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等国际机构，现在每年都连续出版综合性或专题性各国统计数据汇编年鉴（其中绝大多数为英文版和法文版）。中国国家统计局现在每年编辑出版的《国际统计年鉴》（其前身是1983年开始出版的《国际经济和社会统计提要》，1995年起改为现在的版式）是可与《世界历史统计》中文本衔接使用的连续性出版物。

四、本书是其编著者、英国剑桥大学的 B.R. 米切尔教授花费毕生精力而取得的学术成果。米切尔教授 1929 年出生于英格兰的约克县，1952 年毕业于苏格兰的阿伯丁大学，1956 年取得剑桥大学博士学位。1958 年开始在剑桥大学经济系及其应用经济系从事研究，1962 年首次出版英国历史统计汇编著作，并从那时起逐步转向世界历史统计领域。1975 年出版本书第一卷的初版——《欧洲历史统计》；1982 年出版《世界历史统计：非洲和亚洲》；次年出版《世界历史统计：美洲和大洋洲》。从 1992 年到 1994 年，他经过重新整理，出版体例一致的《世界历史统计》三卷，并极大地充实了原书的内容。1998 年，再次经过订正和补充的新版《世界历史统计》三卷出版。本书中文本即是这一最新版的翻译。

米切尔教授孜孜不倦的历史统计研究工作使他在这个领域中取得了巨大的国际声誉。他从 20 世纪 60 年代中期以来，先后受聘为美国科罗拉多大学、普度大学、日本一桥大学、庆应大学的访问教授。他曾负责六卷本《方旦纳欧洲经济史》(Fontana Economic History of Europe) 统计资料的汇编和审订工作，多次在国际学术刊物《经济史评论》上发表论文和评论。

五、《世界历史统计》就其书名含义而言，理所当然指覆盖世界所有地区和所有国家，同时也可理解为“国际历史统计”或“各国历史统计”。但是，“各国”不应视为原编者、原出版者、中文译者、中文出版者对书中所涉及各个政治体的认同。正如原书编者一再强调的，“国家”一词在这里的含义仅为统计报告单位。在漫长历史时期中，许多国家的边界范围都发生了变动，有的政治体甚至出现了合并、分裂等情形。因此，历史统计所反映的只不过是各个政治体在作为一个统计报告单位时所拥有的相关统计数据及其所实际覆盖的空间和时间范围。在近代欧洲，尤其是在 20 世纪前 50 年中，出现了大量国际冲突和领土变动，这些事件给历史统计带来了复杂的影响。为帮助读者了解欧洲各国的边界变化，原书编者在“引言”中专门扼要地介绍了有关情况，并在随后的统计数据陈列中一一在相关之处加以注明。

六、正是因为在过去 250 年的漫长时间中，各国家地区的边界范围以及各种统计指标的统计口径出现了许许多多的、这样那样的变化或变动，原书编者按照进行国际比较的要求，在凡是涉及统计口径和方法出现差别、变化或可能出现变化，统计指标的地域覆盖范围或时间覆盖范围发生变化或变动，以及原始资料来源改变等地方，都通过列附脚注的形式一一加以说明。“欧洲卷”全书共有 77 张正表，附加的注释（即资料来源说明和统计口径说明）有 200 多个，脚注（关于统计数字具体含义的附加说明）则超过 2,100 个（读者需要注意在部分表格中，编者同时使用了脚注的上标符号和下标符号，有时在同一个地方出现两个上标脚注符号）。读者通过这些注释和脚注说明所提供的帮助，可以获得对有关统计数据的可比性及其程度的认识和把握，进一步提高使用统计数据的科学性。“科学性”在这里的具体含义就是仅对具有可比性的统计数据进行比较，并且根据可比性程度的高低来决定对比较结论的接受程度。

汇编各国统计数据，尤其是汇编各国历史统计数据，意味着大量使用来自以各国语言编著的统计文献和研究文献。原书编者在编辑本书时得到了欧洲各国官方统计机构的支持，使用了这些机构编辑的统计资料以及由它们所提供的早期文献资料，此外还有国际学术界的统计研究成果。原书编者在前言部分综合排列出各国官方统计文献来源，并在每一正表的注释中对有关文献来源分别加以说明。此外，对书中所涉及到的货币单位及其变动和度量衡单位的换算及其比率，原书编者也在前言部分综合地加以说明并在后来的随文附加脚注中一一加以注明。1948 年以来欧洲各国货币对美元的汇率数据列附在表 J3（国际收支平衡）的注释 5 中。

七、本书的译名原则是：

- (1) 所有引用文献及其编著者保留原文，书名尽可能同时列附中文译名，并使用中括号；
- (2) 原书中出版物名称（包括书名和期刊名）使用斜体字，中文保留这一惯例；
- (3) 地名若属常见地名，译为中文；若不属于常见地名，有的译为中文并保留原文，有的仅保留原文不附中文；个别地名有两种译法者，初次出现时同时列出两种译法；
- (4) 个别名词或专业名词可能有不同表达或理解时，同时列附中文译名和原文（原文在前、中文在后者表示译名仅供参考）；
- (5) 历史货币名称、历史度量衡名称等在有些情况下保留原文；
- (6) 所有机构译名同时列附原文，但“联合国（UN）”，“国际联盟（League of Nations）”和“统计署（Statistical Office）”等一类机构除外；
- (7) 针对“英国”是一个可能引起歧义的地名（国名），处理办法是：UK（United Kingdom）——全部译为“联合王国（英）”，其含义如同其正式全名所指：“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GB（Great Britain）——全部译为“大不列颠”，意指英格兰、威尔士和苏格兰，但不包括北爱尔兰或整个爱尔兰；England——译为“英格兰”，该名称仅指 UK 或 GB 的一部分；Britain 或 British（作定语时用法）——译为“英国”或“不列颠”，该词可为 UK 或 GB 的对应说法，但从来不是一个正式的国名表示法。读者应当注意这些名称所对应的统计数据实际覆盖范围的差别。

本书中“国民账户”原文为 national accounts，国内已有一些文献中的对应表达是“国民核算账户”或“国民经济核算”。考虑到“国民核算”一词的对应英文表达是 national accounting，本书中将 national accounts 一律译为“国民账户”。“国民账户”或“国民核算”概念按照联合国统计机构所确定的统计原则，其覆盖对象是全社会的活动，不限于日常意义上的经济活动，包括许多不直接涉及“经济”的公共服务活动（例如义务教育和公共卫生事业等等）。就具体内容而言，“国民账户”或“国民核算”与“国民收入和产品账户”(national income and product accounts) 或“国民收入和产品核算”(national income and product accounting) 是一致的，都是“国民核算体系”(system of national accounting，简称 SNA) 的基本概念（《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在 social accounting（社会会计）辞条中对此有详细说明）。

八、译者就地名翻译参考了以下工具书和著作（以及其他一些出版物）：

- 《世界地名译名手册》，商务印书馆 1993 年版；
- 《世界地图集》，中国地图出版社 1999 年版；
- 《中外文对照世界地名手册》，中国地图出版社 / 测绘出版社 1999 年版。

欧洲地区部分历史地名参考了商务印书馆 1997 年出版《夹缝中的六国：维也纳会议以来的中东欧历史》（艾伦·帕尔默著，于亚伦、王守义、王爵鸾、冯世则、张蓉燕、赵振远译，黄席群译校）书末所附中英文索引。

译者也利用了英文地图集所提供的帮助，例如 Collins Atlas of the World（科林斯世界地图集）和 Times Atlas of the World（泰晤士世界地图集）。

九、译者在翻译过程中得到了来自多方面的帮助。原书编著者 B.R. 米切尔教授回答了译者遇到的一些疑难问题，帮助订正了英文本的一些印刷错误。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历史研究所黄可可研究员和马细谱研究员帮助译者解决了相当一些历史地名译名和出版物名称问题（东欧

诸国“太丰富的”边界变动史看来不仅给那里的人们带来了巨大影响，也给地名翻译提出了极苛刻的要求）。在西班牙马德里自治大学（Universidad Autonoma de Madrid）任教的友人费思兰（Leila Fernandez – Stembridge）也为译者翻译部分西欧和北欧官方出版物名称提供了帮助。几位学生提供了录入和初译方面的服务：许喆、蔡米纳、覃东海和谷任等。

经济科学出版社副总编辑安远高效率地安排中文译本的编辑工作，并与责任编辑凌敏共同做了本卷表格部分的翻译工作。责任编辑凌敏做了部分表格的翻译工作和本卷的编辑工作，为出版高质量的中文本作出重要贡献。

贺力平
北京师范大学
2001年11月

引言

人们现在使用统计并不仅仅为了用作图解说明，或者给出关于事物比率和程度的一个大概感觉，而是将之作为研究经济历史的一个重要原材料，尤其是研究经济增长的重要原材料。统计学的主题是关于各种数量，编辑汇编这些数字因而本身就是一个势在必行并受欢迎的进步，尽管不会有任何一个有良知的史学者会认为统计数据本身就讲解了整个事情。总量的国民统计数字掩盖了地方的和区域的细节，而这些细节对于解释国民全景也许是尤其重要的。没有人会怀疑平均数所隐藏的与它所揭示的是同样多。

自 20 世纪 50 年代后期以来，许多国家陆续出现了统计数据汇编，反映出对历史数据日益增长的需要。美国在这方面起了带头的作用¹，随后有一大批欧洲国家。不过，统计数据汇编的出版尚未扩及所有国家和地区。由各自政府组织的统计出版物全面覆盖了捷克斯洛伐克（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丹麦、意大利、荷兰、挪威、瑞典、苏联（1917 年以后）和南斯拉夫诸国。法国人很早就不定期地组织出版了他们《统计年鉴》的“历史卷”，但这项工作令人遗憾地未延续到 1966 年以后。此外，芬兰银行出版了几卷《芬兰经济增长研究》，其中包括许多历史统计序列，尤其是由 Riita Hjerpe 编辑的那些序列，它们已被译为英文。其他一些国家则被非官方的统计出版物所覆盖，这包括奥匈帝国、比利时、德国、西班牙和联合王国（英）²。

本书第一卷的编撰开始于 20 年前，当时上述许多国家的统计出版物尚未出现。现在，将各国各个重要统计数据汇编一册的时机已经成熟，尤其是在以比较眼光研究发展的兴趣大大增强的背景下。这种兴趣迄今为止有增无减，对各国资料汇编一册的需要继续存在。编辑本卷的目的正是满足这种需要，为经济学者和历史学者提供广泛的、以经济为主的统计数据，使他们免去除找统计来源的困难，减轻他们去自行汇编统计数据的辛苦。放在他们面前的是一部已将不同来源和不同统计口径的年度数据转换成前后一致的、可比较的长期时间序列数据。

有的国家拥有一些统计数据可追溯到中世纪，但它们大部分是零碎的、不连续的。例如，贵金属的产量，某一特定港口的贸易，或某一特定商品的贸易。有鉴于此，同时还考虑到现代经济增长已被普遍认为始于英国工业革命——其最早的起始时间是 18 世纪中叶，本卷确定所有统计数据的起点是 1750 年。这个时间界限并非意味着这以前的时期没有有用的统计数据。即使对偶尔使用本册的读者来说，这一点也是显而易见的：在 18 世纪后半期也没有一个确切的起点使得其后的统计数据连续不断地出现。

尽管如此，我们还得选择 1750 年。除了西班牙的物价指数和西北欧洲以外，很少有几个具有重要经济意义的数据序列早于那个年份就出现了。本卷本版的时间下限是 1993 年，此为编者此时能得到最近统计数据的年份。应当留意的是，有关 20 世纪 90 年代的许多统计数字都是未定型的，有待于日后的更正。

不当心的使用统计数字会碰到陷阱，此话勿庸赘述。任何一本入门的统计教科书都讲解了这些陷阱何在，这里亦不必重复。但是，历史统计中有一些特殊的问题，它们不可小视，值得留意。最大和最明显的一个问题是缺乏 40 年或 50 年以前的历史数据。同样重大但不那么明显的一个问题是：一些统计数据看上去指的是不同国家或不同时期中的同一事物，但事实上并非如此。有的数据排列在表中，但它们并非真是我们所要找的那一种。根本上说，这是统计口径的问题。例如，在一些时期和一些地方，出口数据中包括了黄金，在另

一些时期和另一些地方，它们又不包括。有的生铁数据包括了铁合金，有的没有包括。银行存款数中有的包括了来自别的银行的存款，有的不包括。玉米产量有的用容积表示，有的用重量表示，等等。更有甚者，面对此种现实，令人难有作为，除了指出它们的存在以及警告不经心的比较用法。统计之所以有时被认为比“弥天大谎”还糟糕，缘故之一就是使用者不遵从上述警告。欧洲各国边界在过去 240 年中所出现的大量变动更增加了类似的统计口径疑难之处。有鉴于此，本书竭尽其力为各张统计表附加了众多脚注，并为帮助读者在以下几页汇总说明各个国家的边界变动。

历史统计中的两个特殊问题值得一提。第一个是机械性的问题，由过去的统计数据收集者、编者（包括此书的编者）和承印者所带来的，他们工作的精确性和效率各不相同，鲜为人知，而且也无从去查证。这是一个令人无能为力的现实，人们只得保持一双警惕之眼，留意前人的可信度并努力去估计差错的程度。历史统计数据使用者常犯的一个错误是——我们中的每个人几乎都免不了——找出最适合自己的数字而不顾及在合成误差的基础上进行的分析所可能带来的影响。

第二个特殊问题关系到人们汇编统计数据的目的。汇编统计始于 19 世纪末，现今的一些汇编统计工作依然出于与那时同样的目的。威廉·罗宾逊正确地指出过，“本世纪最重要的方法论上的进步”是“在几乎所有社会科学学科中都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度量研究”³。正是随着这种进步，大量统计材料才得以汇编和出版。在一些国家，统计物出版始于 19 世纪结束前几年。一般地说，多数出现在 1900 年之前的统计数据是征税或战争准备的副产品，尽管其中一些统计数据（例如人口普查）出现的时间更早一些。对待这些早期统计数据，应多有一些怀疑态度，因为数据之中显然包含了预先设定的目的。年轻人报告真实年龄就可能被征召入伍，走私那些应纳税的物品，这是最明显不过的两个事例。早期统计容易出错的地方不限于统计数字低估。有的国家常常夸大其人口或财富数字以便震慑它们的潜在敌人。对待这些疑难，没有现成办法。人所能及者就是小心谨慎，留意统计来源的可信度，同时，也不至于因全面怀疑而对所有统计数字弃而不用。

任何仔细阅读我编的《英国历史统计》和现在这部历史统计的读者会感到两者之间在统计资料来源上的区别。那本英国统计利用了更加专门的一些统计来源并提供了更为详细的数据。在英国十分容易查找到这些统计资料来源，但要在别的一些国家找到同样的资料却不容易。因此，在编辑本卷历史统计时，编者主要依靠了各国政府出版的官方统计汇编资料，其中一些出现在 19 世纪结束之前，并利用了随后一些、上面提到的那些历史统计汇编。就其所覆盖的范围来看，这些统计资料大部分是相当令人满意的。

使用这些统计来源也带来两个问题。一个问题是一些统计年鉴缺乏某些年份的数据，其原因或者是出版物忽然中止了，或者是数据序列停止出现了或由于不再被编者认为具有重要性。另一个问题是许多政府的统计部门普遍存在一个习惯，即，常常在各年度统计年鉴之间改变统计范围和统计口径。这种改变通常在编辑统计数字的过程中就出现了，使后来者对此无能为力，除了指出统计数据的连续性已中断。不少时候，这些改变仅仅涉及统计年鉴的编排方式。如果能接近更为详尽的统计来源，人们也许可以重建原有的数据格式。除了在少数几个地方，我无能力为各张统计表做到这点，本书所列统计表因而不得不包含更多的连续性中断（数据变动）。不过，我已通过与许多欧洲地区大学的同事们以及与各国官方统计机构和中央银行之间的合作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这个连续性中断问题和缺乏统计年鉴的问题。我在下面的致谢中指出了来自这些机构和人士的帮助，另有一些致谢性说明放在了统计表脚注中。应当说明，本书不能从根本上看成是独创研究的成果，因为可比较的时间序列数据已经被别人编辑出来，只不过它们通常以原始数据的形式存在于原有统计文献中。本书宁可说主要是一部已出版统计数据的汇编，而且还留有许多统计数据不连贯性的问题。

上面这几个一般性评语并非意在指责统计在历史研究中的有用性，而是为了告诫人们在进行不同国家和不同时期的比较时不要粗心地使用统计数据，不要对统计数据抓来就用。正确的说法是，“数字在具有超出文字所能表达的微妙和精确时才有用”⁴。希望本书的使用者正是那些微妙和精确的追求者。

有关各个专题的一些特殊问题的简要说明放在了各部分的前言里，这些说明不应视为对随后列示的统计数据的全面评论。全面的评论工作需要编写至少另一本书。简要说明的目的在于提请读者注意到解释有关统

计数字时可能碰到的问题的主要种类。除个别地方之外，涉及国别的问题通常未给予一般性说明。大多数这样的问题分别给在各张统计表的注释和脚注中，细心的读者不难找到它们。

本书前几版的编排体例大体上保留至今，当然也有一些变动。最明显一处是删去了有关气候的部分。主要理由是节省篇幅，同时也出于接受读者意见的缘故。他们反映说这是用处最少的一部分。另一个理由是，有关气候近 20 年的数据在别的统计来源中几乎随处可见。除此之外，没有任何一张统计表被省略去。有一些统计表被压缩了，一些统计数用了更为简约的表达，其理由也是节省篇幅。要求增加数据的意见在新版本的三个地方得到满足。一是为最近 40 年货币供给提供了一张全新统计表。电话通话次数放在了另一张专表里，同时增加了在用电话机数。此外，还增加了早期年代的许多统计数字，这主要归功于前面提及的与各国统计人士的合作。

最后值得一提的是，以前的主权政治单位的分离，即苏联和南斯拉夫，带来了一些统计问题。人们现在还没有找到令人满意的、能保持连贯性的办法来解决这些问题。对许多从这些国家分离出去的部分而言，缺少长时间的统计数据，而且涉及大多数经济指标，例如有关农业、工业和交通，以及符合统计惯例的对外贸易、物价、财政金融和国民收支。事实上只有人口数据较为充分，它们覆盖了 1945 年（某些情况下是 1919 年）以来直至分离之前的许多年份。本书编者尽可能地为南斯拉夫和苏联欧洲地区的部分提供补充统计说明，个别地方还列出了一些非人口的统计数据。

边界变动

使用欧洲历史统计经常会遇到由历史上各国边界的频繁变动而带来的疑难问题。本书后面许多表格的附注对这些疑难问题分别给予了说明。这里为方便读者将有关边界变动综合列表如下：

阿尔巴尼亚	直到 1913 年建立起一个单独的政治体之前为土耳其帝国的一部分。1939 – 1944 年期间被意大利（以及后来的德国）占领。
亚美尼亚	即东亚美尼亚，早先是俄罗斯帝国的一部分，后在 1828 – 1991 年期间为苏联一加盟共和国。
奥地利	直到 1918 年之前，这一名称指哈布斯堡王朝的西斯勒萨尼亚部分（即不包括匈牙利部分在内的奥匈帝国），包括在表 A3 中所列各省。有时也包括该王朝在意大利的省份，其中有伦巴第（至 1859 年）和威尼提亚（至 1866 年）。1815 年以前，尤其在拿破仑战争期间，奥地利领土发生若干重大变动。这些变动未列进本书，因为此前的有关奥地利的统计数字仅为中央政府财政。在 1815 – 1918 年期间，除失去伦巴第和威尼提亚以外的领土变动很少。1846 年并入克拉科夫，1878 年占领波斯尼亚 – 黑塞哥维那，并在 1908 年正式合并。但有关这些地方的统计未包括在奥地利或匈牙利中。
	奥地利共和国成立于 1919 年，由讲德语的原西斯勒萨尼亚各省（不包括卡林西亚、施蒂里亚和蒂罗尔）组成。从 1922 年起，包括曾为匈牙利王朝的部分领土，这些地区构成奥地利新的布尔根兰省。1938 – 1945 年期间奥地利被并入大德意志国。
阿塞拜疆	即北阿塞拜疆，早先是俄罗斯帝国的一部分，后在 1828 – 1991 年期间为苏联一加盟共和国。
白俄罗斯	早先是俄罗斯帝国的一部分，后在 18 世纪末至 1990 年期间作为苏联的白俄罗斯加盟共和国 (Byelorussia)。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其领土由于在两次世界大战之间从波兰所得土地而扩大了。

比利时	除了独立的列日公国外，后来构成比利时的领土在 18 世纪由奥地利人统治。1795 年比利时并入大革命的法国，并在 1815 年其主权转给荷兰。比利时的独立地位建立于 1830 年，通过从荷兰的王位继承而来。但在 1839 年，卢森堡大公国从比利时独立出去，它原本是比利时的同名省份并曾被割让给荷兰，同时，林堡省也一分为二。1839 年后比利时的林堡省再次割分。1839 年后比利时领土面积仅有的变动是 1920 年从德国得到欧贝尔、马尔梅迪及周围地区。这些地方在 1940 – 1944 年期间重为德国占领。
波斯尼亚	1878 年之前为奥斯曼帝国一部分，1878 年被奥匈帝国占领，此后长期处于事实上被占领状态，直至 1908 年正式被吞并。1919 年成为南斯拉夫一部分，此后一直保持该状态，直到 1991 年宣布独立。
保加利亚	曾为土耳其帝国一部分，1878 年成为一独立国家，大约包括现有北方领土的 2/3。其余大部分地方为半独立状态，以土耳其帝国为其宗主国，当时称为东鲁梅尼亞。1885 年这一部分与保加利亚联合。作为 1912 – 1913 年两次巴尔干战争年代的结果，多布罗查南部割让给罗马尼亚，同时在南方和西方从土耳其得到一块更大面积土地，包括东色雷斯的一部分。这块土地面积在 1915 年扩大，当时保加利亚站在轴心国一边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并同时得到塞尔维亚的一大块土地。1916 年再次得到多布罗查南部。1918 年大战结束时，这些战时领土获得全部丧失，连同 1913 年得到爱琴海岸带。1940 年永久性地再次得到多布罗查南部。
捷克斯洛伐克	1918 – 1919 年由西斯勒萨尼亞的三个捷克省（波西米亚、摩拉维亚和西里西亚）及匈牙利王朝的斯洛伐克和罗塞尼亞组建。罗塞尼亞（史称为南喀尔巴阡山俄罗斯）连同斯洛伐克的几个村庄于 1945 年割让给苏联。1947 年从匈牙利得到多瑙河南岸的一小块土地——称之为布拉迪斯拉夫桥头。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前，被称之为苏德台的地方，连同其边界前沿，被大德意志国合并；切青被波兰占领，其余捷克土地沦为德国的保护国；斯洛伐克被给予名义上的独立。
捷克斯洛伐克/捷克共和国	1992 年捷克斯洛伐克分裂为两个独立实体，即捷克共和国和斯洛伐克。
克罗地亚	在奥斯曼帝国于 18 世纪征服哈布斯堡王朝后，为哈布斯堡王朝的一部分，时而附属于匈牙利，时而附属于奥地利，但自行行政管理。自 1919 – 1990 年宣布独立，为南斯拉夫之一部分。
丹麦	在官方统计中，丹麦自身及施勒斯维希、霍尔施坦和洛恩堡诸公国通常单列。1864 年这三个公国割让给普鲁士给某些统计序列带来连贯性中断问题。1920 年原施勒斯维希公国的北部地区回归丹麦，现在称之为南日德兰。
爱沙尼亚	1721 – 1917 年期间俄罗斯帝国之一部分，1940 – 1990 年期间苏联社会主义加盟共和国之一。两次世界大战期间曾为独立国，1990 年后又成为独立国。
芬兰	直到 1809 年前为瑞典王国一部分，但自行行政管理。1809 年作为有自治行政权的大公国割让给俄罗斯。这一情形一直延续至 1917 年，其间大公国的边界线于 1809、1811 和 1820 年数次扩大，分别并入了托尔尼奥河（Tornie）盆地、维普里省和帕兹摩（Petsamo）等的部分地区。1917 年宣布独立并于次年建国。帕兹摩、维普里及其他沿边界线的几个地方于 1940 年割让给苏联，1945 年这些割让得到确认。
法国	法国的领土范围在大革命和拿破仑战争期间大大扩大，尽管多数统计资料仅覆盖 1815 年时法国的领土范围。1815 年前后的主要区别是 1815 年的法国包括了热克斯，但不包括菲

	利普维尔和维桑堡部分地区。1860 年从庇蒙特得到萨伏伊和尼斯。1871 – 1918 年阿尔萨斯（不包括贝尔福）和洛林（不包括默尔特〔默兹〕 – 摩泽尔省（Meurthe-et-Moselle）所属地区）割让给德国，1940 – 1944 年这些地区再度暂时丧失给德国。1947 年从意大利得到唐德（Tende）和布里加（Brigue）。
格鲁吉亚	为俄罗斯帝国在 1801 – 1864 年期间逐渐并入，1918 – 1921 年期间曾获短暂独立，后成为苏联加盟共和国之一。1990 年再次获得独立。
德国	德意志帝国建于 1870 年，有关统计资料覆盖的时间范围早于此时，但不早于 1815 年。1815 年就已出现的德国边界线在到 1871 年之间仅有少量变动。1871 年德国得到阿尔萨斯和洛林的大部分地区。1918 年德国失去这些地方，并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割让出其他不少地方。1919 年德国让出若干原波兰的省份，1920 年正式割让但泽、梅梅尔、北施勒斯维希和欧贝尔等地。1922 年一次公民投票后波兰拿走上西里西亚东部。此外，萨尔地区在 1920 – 1935 年 2 月期间由法国管治（二战后至 1959 年实行了同样的协定）。在 1938 – 1941 年期间，大德意志吞并大片土地，但有关这些土地的统计通常与德国统计分列。1945 年德国战败后，美苏英法四国占领德国。此后三四年中，德国的领土范围事实上得到确认，并体现在 1949 年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的成立。东柏林为民主德国之一部分，但西柏林并未无一例外地包括在联邦德国之中。统计数据中西柏林通常在联邦德国之中。德国在 1939 年以前得到的东部领土的大片地区于 1945 年割让给波兰和苏联，但在德国西部和南部仅有少量边界线变动。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于 1990 年合并进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希腊	希腊曾为土耳其帝国之一部分，1829 年取得独立，当时包括摩里亚半岛、埃维亚岛、基克拉泽斯群岛及阿尔塔和色萨利以南陆地。1864 年从英国得到伊奥尼亚群岛。1881 年从土耳其得到色萨利和阿尔塔，虽然色萨利的一小块狭长地又于 1897 年还回土耳其。1913 年得到伊皮诺斯（Epiros）的现有土地、马其顿和色雷斯西部，以及克里特和除佐泽卡尼索群岛（Dodecanese）以外多数爱琴海岛屿。1919 年得到东色雷斯，但直到 1923 年洛桑条约才获得确认这一领土获得。洛桑条约也确认希腊失去其一战结束后在小亚细亚陆地上所占土地。1947 年从意大利正式得到佐泽卡尼索群岛。
匈牙利	直到 1918 年之前，匈牙利的名称既可指匈牙利王朝的所有领土（即 Transleithania（特兰斯勒萨尼亚）），也可指面积更小的匈牙利古王国。前者包括特兰西瓦尼亚、巴纳特和巴奇卡，以及半自治的克罗地亚-斯拉沃尼亚，尽管在 1849 – 1869 年期间巴纳特和巴奇卡（连同其前沿军事地带）组建了自治的伏伊伏丁那，而克罗地亚 – 斯拉沃尼亚被归入奥地利而不是匈牙利。1868 年伏伊伏丁那并入匈牙利，同时克罗地亚 – 斯拉沃尼五回复到匈牙利的统治下，它们的阜姆港（里耶卡）于 1870 年直接归属匈牙利。其余的前沿军事地带在其存在时期几乎完全属于奥地利，并于 1881 年并入克罗地亚 – 斯拉沃尼亞。
	1919 年通过特里亚农条约划定的匈牙利领土面积远远小于特兰斯勒萨尼亚，甚至也小于匈牙利古王国。斯洛伐克和罗塞尼亞数县丧失给了捷克斯洛伐克，特兰西瓦尼亚和匈牙利自己的几个县，连同巴纳特的一部分，丧失给了罗马尼亚；巴纳特的其余部分、巴奇卡，以及匈牙利自身的一些部分分给了南斯拉夫。最后，在 1922 年，讲德语的西部边疆割让给了奥地利。在 1939 – 1945 年期间，匈牙利领土有几次扩大，但在 1945 年又都失去了。1947 年，布拉迪斯拉夫桥头割让给捷克斯洛伐克。
爱尔兰	南爱尔兰的 26 个县于 1921 年取得独立。
意大利	意大利民族国家建立于 1860 年，尽管一些覆盖该地区的统计资料可追溯此前的更早时

	期。1866 年扩大到威尼斯，1870 年扩大到教皇国。1919 年得到蒂罗尔南部、原奥地利屈斯滕省 (Küstenland) 以及达尔马提亚的扎拉港 (扎达尔)。1922 年得到阜姆。1945 年，扎拉和阜姆，连同伊斯特里亚和威尼斯朱利亚部分地区割让给南斯拉夫。1947 年唐德 (Tenda) 和布里加 (Briga) 割让给法国。
拉脱维亚	从 18 世纪到 1917 年为俄罗斯帝国一部分，1940－1990 年为苏联加盟共和国之一。两次世界大战期间曾独立，1990 年后再次为独立国。
立陶宛	比现有领土更大的地区在 18 世纪瓜分波兰时并入俄罗斯帝国。1990 年取得独立的现有领土相当于 1940－1990 年期间作为苏联加盟共和国之一的地方。现包括维尔纽斯及其周围地区，该地在两次世界大战期间获得独立时曾为波兰一部分。
马其顿	1912 年巴尔干战争前为奥斯曼帝国一部分，其后为塞尔维亚及南斯拉夫一部分，直到 1991 年宣布独立。
摩尔多瓦	独立于 1990 年的现有领土相当于 1940 年组建的摩尔多瓦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该苏联加盟共和国由比萨拉比亚的绝大部分及德涅斯特河东岸狭长地带构成。后者又被称为德涅斯特河岸区 (Transnistria)，至今尚未完全并入。
蒙特内哥罗 (黑山)	1878－1880 年之前名义上在土耳其统治下，实际上拥有独立地位。此后其独立地位得到正式承认，其领土得到扩大。1913 年领土面积再次扩大。
荷兰	荷兰的独立地位在拿破仑战争期间短暂地丧失，但在 1814－1815 年恢复了独立性，并在此时得到原属奥地利的荷兰省和列日。随着时间进程，这些地方在 1830 年成为独立的比利时王国，尽管荷兰于 1839 年正式地重新得到卢森堡大公国和林堡省部分地区。大公国一直保持自治地位，并由于继承法方面的差别而在 1890 年成为独立国。1839 年后仅有的国界变动是 1949 年从德国得到埃尔藤和图登 (Tuddern) 的几个村庄。
挪威	1814 年前为丹麦王朝领地的一部分，此后到 1905 年为瑞典王朝一部分。1905 年成为独立。历史上总是作为一个单独行政治理单位。
波兰	关于 18 世纪波兰丧失其独立，遭到瓜分 (1795 年最后一次瓜分波兰) 之前的情况，没有任何有用的统计资料。波兰于 1919 年重新获得其独立国地位，其领土构成是前属德国的波森 (波兹南)、西普鲁士、部分波美拉尼亚地区，以及前属奥地利的加里西亚，本属于波兰的俄国省份，连同俄国自己的一些土地。此外，1922 年 7 月还增加了上西里西亚东部，1938 年 10 月 (从捷克斯洛伐克) 增加了切青 (1945 年归还)。从 1939 年 10 月到 1945 年 3 月，波兰事实上被肢解了，当后来重建时，其领土因战前东部领地的 1/3 割让给俄国而向西后退了，同时从德国得到了东普鲁士的大部分、奥得河和尼斯河东岸的土地，包括斯德丁港 (什切青港)。1951 年在普热米什尔地区与苏联进行了一次小面积领土交换。
葡萄牙	无领土变动。
罗马尼亚	土耳其宗主统治下的分治的瓦拉几亚公国和摩尔达维亚公国于 1859 年组成事实上的联合，使罗马尼亚实际上获得独立，尽管直到 1878 年才正式地得到承认。当时，比萨拉比亚南部割让给俄国，同时从土耳其得到多布罗查除南部以外的全部地区。1913 年从保加利亚得到这块土地。罗马尼亚于 1916 年参战第一次世界大战，在 1918 年布加勒斯特条约中丧失多布罗查南部和沿匈牙利边界线的许多土地，但从俄国得到比萨拉比亚。这些土地丧失是暂时的，后于 1919 年收回，并于 1920 年在哈布斯堡王朝瓦解时得到布科维纳、巴纳特一部分和特兰西瓦尼亚 (包括原属匈牙利的一些县份)。1940 年，多布罗查南部再次割让给保加利亚 (这次是永久性的)，比萨拉比亚和布科维纳北部割让给苏联 (这

	也是永久性的，除战争期间掠夺的那些土地外）。1940 – 1944 年间特兰西瓦尼亚北部丧失给匈牙利。
俄国	俄国自 1750 年后大面积扩大了其领土范围，这一进程仅在 1917 年革命后的几年中才被打断。俄国从三次瓜分波兰的活动中都得到了波兰领土（1772、1793 和 1795 年），并于 1774 和 1791 年从土耳其那里得到乌克兰南部、克里米亚、库班和高加索。1801 年得到佐治亚，1810 年得到 Imeretia，1829 年得到古里亚，1857 年得到明格里亚，1858 年得到斯瓦涅季亚，1864 年得到阿布哈齐亚。1813 年得到阿塞拜疆的大部分。1828 年得到埃里温和纳希切万，并在 1878 年得到卡尔斯地区。这些土地获得使俄国完成了在整个该地区的领土扩大。俄国于 1812 年还从土耳其那里得到比萨拉比亚，其南部地区一度在 1856 – 1878 年期间丧失给摩尔多瓦，但 1878 年后重新获得。整个比萨拉比亚在 1918 – 1940 年期间丧失给罗马尼亚。在中亚地区，俄国不断向南部和东部前沿推进，1864 年得到一块土地，1865 年得到塔什干，1868 年得到撒马尔汗和布哈拉，1871 年得到一块土地，1873 年得到希瓦，1876 年得到费尔干纳盆地，1881 年得到阿斯卡哈巴德（Askhababad），1884 年得到梅尔夫（Merw），1885 年得到一块土地。芬兰虽然一直独立自治，但于 1809 年被并入俄国。1917 年革命后，俄国丧失了其在欧洲的许多领土。芬兰获得独立，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立陶宛也获得独立；比萨拉比亚割让给了罗马尼亚，来自波兰的土地还给了已成为独立国的波兰，其中甚至还包括部分本属于俄国的土地。除波兰中部地区和芬兰外，所有这些俄国在 1939 – 1940 年期间重新获得（尽管收回了维普里和帕兹摩）。这些领土获得在 1945 年得到确认，仅有对波兰和芬兰领土的一小部分新划定。此外，1940 年从罗马尼亚得到的布科维纳北部得到了确认，南喀尔巴阡山俄罗斯（罗塞尼亞）和东普鲁士东北部割让给了苏联。1990 – 1991 年苏联解体，原来的各个加盟共和国纷纷宣布独立。现在称之为俄罗斯的地方（严格说来称为俄罗斯联邦）对应于前苏联的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加盟共和国所拥有的领土范围。它包括一大片在亚洲的土地。许多有关苏联的统计数据无法区分这些地区。
塞尔维亚	1817 年在土耳其宗主统治体系内建立起自治的公国，1833 年扩大领土范围，1878 年成为独立国，并获得尼什地区。1913 年进一步大幅度扩大到新帕扎尔的桑加克（Sanjak）部分地区和马其顿的大部分地区。1919 年成为南斯拉夫的核心组成部分。塞尔维亚共和国迄今仍为南斯拉夫联邦的组成部分。
斯洛伐克	有关 1992 年获得独立前的情况，参见捷克斯洛伐克。
斯洛文尼亚	该国绝大部分在 1918 年前曾是奥地利的卡尼奥拉省（或称 Krain），连同施蒂里亚和伊斯特里亚。后来成为南斯拉夫的一部分，并在 1990 年宣布独立。
西班牙	无领土变动。
瑞典	除了 1814 – 1905 年期间挪威从瑞典王朝取得单独行政地位以及在 1809 年失去那时已单独行政的芬兰外，没有领土变动。
瑞士	经过拿破仑战争（包括法国成立共和国）期间的一系列事件风波，瑞士恢复了基于大革命前业已存在的各地区（cantons）之间的联邦体系，这一体系经过 1803 年调停法（Act of Mediation）的修正，结束了各地区的部落状态。另外，此前为独立的日内瓦和瓦莱地区于 1815 年加入了联邦，曾为普鲁士王朝采邑的纳沙泰尔随后也加入了联邦（但它的采邑地位居然一直延续到 1857 年）。
联合王国 (英)	爱尔兰直到 1801 年之前为一单独的王国，此后被并入。1921 年爱尔兰岛南部 26 县取得独立。统计表中“大不列颠”一词指不包括任何爱尔兰领土的联合王国。

乌克兰	18世纪起俄罗斯帝国的一部分，1919–1990年期间为苏联加盟共和国之一。两次世界大战期间其西部土地为波兰所有，其中另一部分在一战前为奥地利加里西亚省。
南斯拉夫	1919年宪法立国，由前已独立的蒙特内哥罗和塞尔维亚、克罗地亚–斯拉沃尼亚联合组成，并包括巴纳特、巴奇卡、部分原属匈牙利的土地、前奥地利省份卡尼奥拉和达尔马提亚（除扎拉地区外），以及卡林西亚和斯蒂里亚的部分。1945年得到扎拉地区（也称扎达尔）以及西北部的其他领土。靠近的里亚斯特的有争议地区于1954年获得。1990–1991年后，南斯拉夫由塞尔维亚（包括科索沃和伏伊伏丁拉）和蒙特内哥罗构成。

货币变化

不同时期统计数据的比较不仅由于国界变动而变得困难起来，也因为货币单位的变动而十分麻烦。已经不太可能澄清1914年以前的所有货币单位变动，下面所列者力图概括到目前为止的所有重要变动。还有一些货币的变动本书未能囊括，但这些货币相对说来不那么重要，因为使用此种货币的指标在多数情况下已转用其他货币单位来表示了。

亚美尼亚	新货币单位打兰（dram）于1993年11月取代卢布，兑换比率为1打兰=84卢布。
奥地利	1893年，货币单位弗罗林（或称盾）一分为二并被新货币单位克朗取代。1925年6月，确立新货币单位先令，等于10,000克朗。1947/1948年发行新先令，等于3旧先令 ⁵ 。
阿塞拜疆	货币单位马拉特（manat）于1992年8月取代卢布，兑换比率为1马拉特=10卢布。
白俄罗斯	白俄罗斯卢布于1992年5月取代苏联卢布，后又于1994年8月被新卢布所取代，兑换比率为1新卢布=10旧卢布。
波斯尼亚	新的波斯尼亚第纳尔于1994年10月取代南斯拉夫第纳尔，兑换比率为1波斯尼亚第纳尔=10,000旧第纳尔。
保加利亚	1947年3月，法令规定列弗价值翻倍，流通量减少一半。1952年5月，发行新列弗，等于100旧列弗 ⁵ 。
克罗地亚	1962年1月再次发行新列弗，等于10旧列弗。
捷克斯洛伐克	库纳于1994年5月取代第纳尔，兑换比率为1库纳=1,000第纳尔。
丹麦	1873年，货币单位里格兹塔勒（rigsdaler）一分为二并被新货币克朗取代。
爱沙尼亚	克朗（kroon）于1992年6月取代卢布，兑换比率为1克朗=10卢布。
芬兰	从1809–1840年，瑞典和俄国货币均为境内法定流通货币，俄国货币自1840年退出流通。
法国	1864年随俄国货币发行芬兰马克，确认4马克等于1卢布。
格鲁吉亚	1963年1月，发行新马克，等于100旧马克。
德国	1960年1月发行新法郎，等于100旧法郎。
联邦德国	货币单位拉里（lari）于1995年9月取代卢布券，兑换比率为1拉里=1百万卢布券。
希腊	1923年11月，发行新马克（rentenmark，养老金马克），等于1万亿旧马克 ⁶ 。
	1948年6月发行新货币单位，德国马克，等于10帝国马克 ⁵ 。
	1944年11月发行新货币单位德拉克马，等于500亿旧德拉克马。1954年5月，再次发行

新德拉克马，等于 1,000 旧德拉克马。
匈牙利 1893 年，弗罗林（或称盾）一分为二并被新货币单位克朗取代。1926 年 12 月发行新货币单位（pengo，彭哥），等于 12,500 纸克朗。1946 年 7 月，发行新货币福林（forint），等于 4×10^{20} 彭哥。
拉脱维亚 1992 年 5 月发行拉脱维亚卢布，1:1 等价于苏联卢布；1993 年 3—6 月期间新货币单位拉特（lat）取代拉脱维亚卢布，兑换比率为 1 拉特 = 200 卢布。
立陶宛 1992 年 5 月货币单位塔隆纳（talona）按 1:1 比价取代苏联卢布，1993 年 6 月塔隆纳又被里他（lita）所取代，兑换比率为 1 里他 = 100 塔隆纳。
马其顿 德纳（或叫第纳尔，denar）于 1992 年 5 月按 1:1 比价取代南斯拉夫第纳尔。1993 年 5 月发行新德纳，兑换比率为 1 新德纳 = 100 旧德纳。
摩尔多瓦 摩尔多瓦卢布于 1992 年 6 月按 1:1 比价取代苏联卢布。1993 年 11 月摩尔多瓦卢布又被列伊（leuin）所取代，兑换比率为 1 列伊 = 1,000 卢布。
波兰 1924 年 5 月发行新货币单位兹罗提，等于 1,800,000 马克。1950 年 10 月发行新兹罗提，等于 100 旧兹罗提 ⁵ 。1995 年 1 月再次发行新兹罗提，兑换比率为 1 新兹罗提 = 10,000 旧兹罗提。
罗马尼亚 1866 年发行新货币单位列伊，等于 0.25 皮阿斯特（piastre）。1947 年 8 月，发行新列伊，等于 20,000 旧列伊。
俄国 1837 年银卢布取代纸卢布成为官方统计的计价依据。银卢布价值相当于纸卢布的 4 倍。 1922 年 10 月，发行新货币单位切尔文（chernovetz），等于 10 旧金卢布。但纸卢布继续流通并不断贬值。到 1924 年 3 月，1 切尔文（后来又改名为卢布）等于 500 亿纸卢布。
斯洛伐克 斯洛伐克克朗于 1993 年 2 月按 1:1 比价取代了捷克斯洛伐克克朗。
斯洛文尼亚 托拉（tolar）于 1991 年 10 月按 1:1 比价取代了南斯拉夫第纳尔。
乌克兰 事实上一直在使用苏联卢布，尽管在 1992 年 11 月按卢布平价发行了短暂的纸币券（karbovanets）。
南斯拉夫 1966 年 1 月发行新第纳尔，等于 100 旧第纳尔。 1990 年 1 月，再次发行新第纳尔，等于此前的 10,000 第纳尔。此货币单位在本书一两张统计表中使用过。 1993 年 10 月，又一次发行新第纳尔，1 新第纳尔 = 100 万旧第纳尔。

¹ 美国人口普查局，《美国历史统计》（华盛顿，1957 年）。此书后来有三个新版本。

² Riitta Hjerpe, *The Finnish Economy 1860-1985* [1860—1985 年的芬兰经济]（赫尔辛基，1989 年）；Alfred Hoffmann 和 H. Matis, *Wirtschafts-und Sozialstatistik Oesterreichs-Ungarn*（慕尼黑，1978 年）；P. Lebrun 等, *Histoire Quantitative de la Belgique au XIXe Siecle* [比利时 19 世纪历史统计]（布鲁塞尔，不同年份）；Jurgen Kocka 和 Gerhard A. Ritter 等, *Sozialgeschichtliches Arbeitsbuch*（慕尼黑，不同年份）；Albert Carrera 等, *Estadísticas Históricas de España* [西班牙历史统计]（马德里，1984 年）；B.R. Mitchell, *British Historical Statistics* [英国历史统计]（剑桥，1988 年）。一本关于德国历史统计的大型工作正在进行，由 Wolfram Fischer、Franz Irsigler、Karl Heinrich Kaushold 和 Hugo Ott 合著，书名是 *Quellen und Forschungen zur Historischen Statistik von Deutschland*。

³ W.A. Robson（编），*Man and the Social Sciences* [人与社会科学]（伦敦，1972 年）。

⁴ W. Paul Strassman, *Risk and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风险与技术创新]（伊大卡，纽约，1959 年），第 5 页。

⁵ 存在优惠汇率，但优惠汇率主要适用于小额兑换，大多数货币兑换适用表中所列汇率。

⁶ 这是事实上的变动。法律变动出现在 1924 年 10 月，该月发行帝国马克。

目 录

A 1 人口和生命统计

1	3	各国人口普查数据
2	14	各国人口性别和年龄分组
3	51	主要地区人口数
4	78	主要城市人口数
5	82	年中人口估计数
6	97	出生、死亡和结婚统计：千分比
7	125	一岁婴儿死亡率（每一千存活婴儿比率）
8	134	每十年移出欧洲人口数
9	135	年度移民统计

B 151 劳动力

1	153	主要产业部门经济活动人口
2	171	失业
3	180	产业纠纷
4	194	工业中的货币工资
5	203	农业中的货币工资

C 213 农业

1	215	主要谷物、马铃薯和甜菜种植面积
2	271	主要谷物、马铃薯和甜菜产量